

关爱基金执行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2012 年 1 月 18 日

记录摘要

关爱基金执行委员会在 2012 年 1 月 18 日举行第五次会议。主要讨论事项如下：

1. 委员备悉，关爱基金成立至今已推出 12 个援助项目，其中 11 个项目已落实推行。新来港人士津贴计划自去年 10 月起接受申请，收到约 15 万份申请，估计在农历新年前，可向超过 95 000 多名合资格申请人发放津贴。
2. 委员支持「长者牙科服务资助」的项目建议。其中委员就项目建议作出讨论如下：
 - (1) 应加强宣传和推广项目，以鼓励更多牙医参与提供服务。
 - (2) 必须将资助金额订于合理水平，以免影响服务质素，并吸引足够牙医参与，满足长者的需求。
 - (3) 为那些正接受由社会福利署资助的「综合家居照顾服务」或「改善家居及小区照顾服务」，并且正缴付第一和第二级别收费的长者提供资助。
 - (4) 在推出项目后应根据经验和因应牙医市场的承受能力，再就项目作出检讨和调整。
3. 委员支持「课余托管试验计划」的建议。其中委员就建议作出讨论如下：

- (1) 在审批申请时应考虑申请学校或非政府机构能否识别最有需要的学生，为他们设计和统整个人课后至返家前的活动时间表。
 - (2) 考虑到不少「双亲双职」的清贫家庭虽不符合领取综合社会保障援助，或子女没有获学生资助计划全额资助，但亦极需要课余托管服务，应容许学校或非政府机构酌情使用部分名额以援助这些学生。
4. 委员支持「为租住私人楼宇的低收入长者提供津贴」的项目建议。其中委员就项目建议作出讨论如下：
 - (1) 考虑向超出指定入息限额住户的长者发放部分津贴，会导致审查准则过于复杂，容易引起混淆。
 - (2) 将租金上限订为入息限额的 50%。
5. 委员备悉，基金将委聘独立顾问，就优化检讨援助项目的工作向推行项目的部门或机构提供意见。